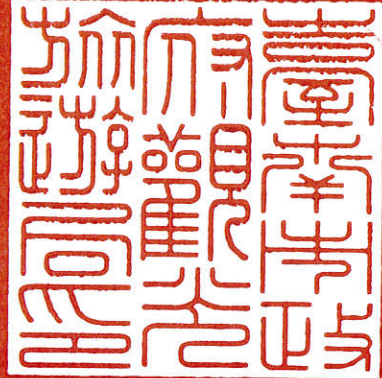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觀風字第111134326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終止本局與競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「臺南市黃金海岸船屋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」契約。

依據：依據「臺南市黃金海岸船屋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」契約第十六條第一項第10款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於111年10月12日與競業股份有限公司終止「臺南市黃金海岸船屋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」契約。
- 二、毀棄、損壞本公告，包含但不限於撕下(毀)本公告或以其他外力、紙張黏貼、遮蔽本公告者，將以違反刑法第352條毀損文書罪移送法辦。

局長郭貞慧 出國
副局長林國華 代行